

【发布单位】南宁市人民政府
【发布文号】南府发（2009）67号
【发布日期】2009-07-23
【生效日期】2009-07-23
【失效日期】-----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
【文件来源】[南宁市](#)

南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08年度绿化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

（南府发〔2009〕67号）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管委会，市级各双管单位，市直各事业、企业单位：

2008年驻邕各单位及我市广大市民认真贯彻执行全国人大常委会《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决议》以及《南宁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》，积极参与首府国土绿化和全民义务植树活动，深入开展绿化达标竞赛活动，为改善首府生态环境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突出贡献。为表彰先进，经研究，决定授予西乡塘区园林绿化管理所等48个单位为南宁市2008年度绿化先进单位、覃民全等150人为南宁市2008年度绿化先进个人。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继续发扬成绩，再接再厉，为服务中国-东盟博览会，维护“中国绿城”品牌，建设区域性国际城市做出新贡献。

附件：南宁市2008年度绿化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

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三日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广告报价](#) | [诚聘](#) | [法律公告](#) | [建网须知](#) | [宣传先进](#) | [档案数字化](#) | [本网公告](#) | [总编辑、主编](#)

京ICP证080276号 |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(0108276) |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(1012006040)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 © 2002-2010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